《華嚴經普賢行願品》 補充講表

◎附表十一:

※此懺悔一念之善,如有形色者,大千世界,不能容受。

論 語 顏淵》:「顏淵問仁 。子曰:『克己復禮為仁。一 日克己復禮,天下歸仁焉!』」

※漢武帝《輪台罪己詔》

○如是虛空界盡,眾生界盡,・・・・・身語意業, 無有疲厭。(以下糅合《普賢行願品親聞記》)

有體 人人皆應懺悔業障。若自以為無業障者,即是愚癡人。因普賢菩薩尚自念所造惡業 相,盡虚空界不能容受。凡夫業重障深,詎 可不懺 !又者懺 悔有能懺十心 所 懺 十 設 ジ 0

佛 法 救度眾生 ,為令眾生知 病服藥也。今生縱未造業 ,而 過去之業 , 己 無量無 邊 何 況

生, 難 免不造,故應誠心懺悔。茲先講所懺十心,次講能懺十心。所懺即所治順生死十心,

此心如廁蟲樂廁,不覺不知

、妄計人我、起於身見:妄認四大假合為自身相 ,六塵緣影為自心 相

內具煩 惱 ,外遇惡緣 , 我心 增盛。三、內外既具, 滅善心事,不喜他善

四、 縱恣三業,無惡不為。五、事雖不廣,惡心遍布。 六、惡心相續,晝夜不斷。

七、覆諱過失,不欲人知。 八 、虜扈抵突,不畏惡道:虜扈者,即不受規諫 , , 性 剛強也

抵突者,即與人抵抗也。

九、 無慚 無 愧 , 不懼凡聖。十、撥無因果,作一闡提:梵語闡提,此云斷善根。

※能治逆生死十心:

• 明 信 因果: 以治前第十心 0 二、自愧克責:以治前第九心。三、怖畏惡道

四 不覆瑕 疵 0 五 • 斷 相續心。 六、發菩提心 0 七 、修功補過:發菩提心 須 起 行 , 以 持

戒修 福 功德山 , 填罪 過之河,對 治第四為惡心。 八、守護正法:對治第三不隨喜心

能受持以上八條、即成就作法懺。

九、念十方佛:治第二惡知識緣。一方面作法懺, 方面還要取相,以懺宿現二業。 念佛

屬 取 相 懺 也 但 一十方佛 甚多 , 如 何 能盡念之?會念者,念一佛即是念十方 佛;「十方

三世 佛,同共一法身,一心一智慧,力無畏亦然。」念成感應道交,取得好相,不惟

現業消滅,過去之業一并懺除。

十、觀罪性空:以治第一身見。觀罪性空,即實相

「觀普賢菩薩行法經》云:「一切業障海 皆由妄想生。 若欲懺悔者, 端坐念實相;眾罪

懺

如霜露 ,慧日能消除。 是故應至心,懺悔六情根。」

○復次,善男子!言隨喜功德者。(以下糅合《普賢行願品輯要疏》

隨 是隨順,不違逆意。喜:是歡喜,不厭惡意。謂隨其見聞,無問大小,乃至一毫之

善,一塵之福,皆歡喜也。

《佛說四十二章經》云:「佛言:【覩人施道,助之歡喜,得福甚大】 。沙門問曰: 【此福

盡乎?】佛言·【譬如一炬之火,數千百人各以炬來分取,熟食除冥,此炬 《佛說四十二章經解》云:「此第十章,明隨喜功德,自他兼利,福無窮盡也。施道有三: 如故,福 亦如之。】」

一、資生施,謂以財濟其貧窮。二、無畏施,謂於難中拔其憂苦。三者、

法 施 施 , 助 ,謂以三學令得 令歡 喜 , 福 亦 四益 無盡 。不 0 沙門 惟自行三種 下 , 釋 疑。 施道,得福 恐有愚人正行 甚多,即使見他行 施時, 見 他隨

喜 展轉殊勝矣!昔有二人採花 懼他分我功德,故以「炬火如故」曉之。蓋不惟無減於我 , — 自供佛 , — 轉施 人供佛 0 以 問 ,而 彌 勒 褔 報 彌

勒 日 自 供者 成辟支佛果 施 人者,成無 上菩提 0 蓋 獨 、樂不 若 與 人,

與少不若與眾 ,世出世道,無不皆然也。熟食,喻成聖果。除冥,喻破

三障。」